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招 标 公 告

招标编号：ZPMC(ZH)-ZB2023-02-027


项目名称：振华重工电动双小车桥吊积木模型采购

招 标 人：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招标公告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部**电动双小车桥吊积木模型**采购项目进行招标，拟采用国内公开招标的方式选择供货商，中标单位和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合同。本招标对各潜在投标人发布，符合要求的潜在投标人应当在本招标规定的时间内将资格预审文件提交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招投标管理中心进行资格预审。资格预审合格的潜在投标人，应当于本招标规定的时间或上海振华重工招投标管理中心另行通知的时间内至指定地点购买标书。

1. 项目编号：**ZPMC(ZH)-ZB2023-02-027**
2. 项目内容：**振华重工电动双小车桥吊积木模型采购**
 - 2.1 送货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3261 号 18-20 楼**
 - 2.2 技术要求：

名称	参考图	参数规格	单位	颜色
双小车桥吊 积木模型		成品模型：双小车电动遥控岸桥 成品规格： 78.4*14.4*51.2cm 。 积木规格：颗粒积木 材料： ABS 成品要求：遥控电动 可遥控运动机构：两个小车机构、 两个起升机构，俯仰机构 手动运行机构：大车机构 包装要求：一般商务款式包装，带 开窗设计，电池放在开窗内，并配 备带 LOGO 替换零件放入开窗内 （LOGO 清单由招标方提供） 配套：遥控器 1 个，M 电机 5 个， 锂电池盒 1 个，连接线 5 条，拼装 说明书 1 本。	套	主体蓝白色
备注	供货范围：模型设计、生产、运输（ 产品版权归采购方所有 ） 感官体验：产品边无毛刺，质感好，无不良气味，无划痕，印刷图案完整。			

- 2.3 货期要求：**2023 年 6 月 30 日前交货**。

3. 潜在投标人资格预审

3.1 潜在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 (1) 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注册资金 50 万元及以上；
- (2) 经营范围包括项目内容的；
- (3) 具有法人资格，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 (4)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财务会计制度；
- (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6) 近 3 年内有类似相关业绩 3 例以上；
- (7) 近 3 年有较好的生产安全记录，近 1 年未发生一般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
- (8) 近 3 年未发生突发环境事件，近 1 年无因违法排放污染物、非法转移处置危险废物等受到环保主管部门处罚；
- (9) 近 3 年未发生职业病；
- (10) 当招标项目涉及国家行政许可要求时，具有相应的行政许可资质；
- (11)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2 资格预审提交材料清单：

- (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正副本复印件（年度工商年检已完成）；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简历；
- (3) 企业情况简介；
- (4) 企业的专业技术人员和设备情况；
- (5) 近 3 年承担的相关业绩证明（20-22 年至少三分合同业绩证明）；
- (6) 近 3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20-22 年，若 22 没有审核，可提供 19-21 年）；
- (7) 近 3 年发生的生产安全事故的状况描述，尤其说明发生一般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的情况；
- (8) 近 3 年的环保处置情况描述，尤其说明发生的突发环境事件、受到环保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况；
- (9) 近 3 年的企业及受控分包商员工的职业健康情况描述，尤其说明发生职业病的情况；
- (10) 适用时，行政许可资质复印件；

(11) 打算分包转包的，应当提交转包方和分包方的资格预审资料。

(12) 报名单位必须在 3 月 7 日 14:00 前提交以往供货样品，逾期或未送样品、提交种类不全、被评标小组一致认定不符合现场实样要求的，则资格预审不通过。样品寄/送至：东方路 3261 号 A 座 1807 室，陈丽琴收

电话：182-2136-2998；邮件：chenliqin@zpmc.com

所有提交的资格预审材料均需加盖潜在投标人公章。

3.3 提交材料时间、地点

收取材料截止时间：2023 年 3 月 7 日 14:00 之前（北京时间）

地 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3261 号 A 座 2807 室

联 系 人：田凤

联系方式：021-31198233

报名邮箱：tianfeng@zpmc.com

备案邮箱：zpmcsupply@zpmc.com (报名时必须抄送)

投诉电话举报电话：021-56856666-211152

投诉举报邮箱：cxjw@zpmc.com

所有线上报名单位，需在中交供应链系统中上传预审资料（预审资料上传时间截止后，不上传资料的投标方，会被系统自动淘汰）。

4. 本项目不收取标书工本费。

5. 经审查，资格预审通过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3 方的，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视情况重新发出招标，重新组织资格预审。

6. 潜在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一切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招标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7. 招标人：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附件：

项目投标报名表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我单位报名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振华重工电动双小车桥吊积木模型采购项目的投标（招标编号：ZPMC(ZH)-ZB2023-02-027），并遵守招标投标程序及有关的规定。我方拟派_____担任本项目的联系人，全权代表我单位处理本次投标中的有关事务，并签署全部有关文件、协议及合同。我单位对授权联系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具体情况如下，如有失实，由我方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单位名称	
投标标段	
企业性质	
项目联系人	
联系人身份证	
联系电话/手机	
E-mail	
通信地址	
邮政编码	
投标单位（签章）：	
备注：以上《投标报名表》信息必须完整准确填写，若由于投标方报名信息填写不完整、不准确造成的一切后果，招标方概不负责。	